

离开巴黎的前一天下午，我们在女儿家对面的咖啡馆喝红酒。她每天上午在这儿翻译、写作几个小时，大家都认识她，如同她每天清晨跑步，巡早的警察都认识她，他们彼此打着招呼，警察还朝她喊“加油”。她每年参加半程马拉松比赛，路边不认识的人也会朝她喊“加油”，巴黎人、法国人的这个习惯真是给了道路上的人很多温暖和力量，道路上的喘气声都会因此而友好和轻松。

我们慢慢喝着红酒，听女儿说话。现在的桌上，她是主要说话人。其实她小的时候，也经常是主要说话人，我聆听，不打断，我倒是不像许多成年人，把家里的桌子只当成自己的讲台，小孩坐在对面，听他们一遍遍地教育课，上的好像都对，但是实在不好听。其实上的也不是都对，错误明明不少，可是还必须问小孩：“你懂吗？”小孩也必须点点头，要不然，他们就不结



桌子

梅子涵

束，不下课，拖堂拖得比学校有些正式老师还要厉害。小孩就不喜欢坐在桌前了，还没有吃完饭就想赶快逃走。我倒不是那样的人，虽然我也会“上课”，完完全全“上课”也做不到，总让你不是大人，但我不是总把她当学生，我是常常、常常地听她说话，听她讲班级，讲同学，讲鸡毛蒜皮。

我不是要培养她口才，不是要得到写作儿童文学的故事素材，我是觉得非常好听，全像河里的小鱼，天空的鸟，鲜蹦伶俐，听着也就游进河里，飞到空中，心里快乐得全部荡开。我听的时候，已经知道，不要说我像她这么小的时候，我的小学、中学，即使我上大学以后，也根本没有目光，没有语言，没有如此呼吸均匀、连绵不绝的气息来把一件事情、一个场面、一个小孩和老师的气息连带眼睛眨动都讲得这么完整，这么有镜头，淘气，风趣，没有课本的沉重、考试的艰辛，也没有少年、青春的你看我一眼我看你一岁的暧昧，全都明明白白，活蹦乱跳。我这个当儿童文学作家的爸爸，在她上小学和中学时的餐桌前，是被她最生动、可靠地养育过的！家里的桌子，也是可以成为孩子的讲台的。

诗词二首

萧丁

睡起忆梦
溪边鸭蛋大如拳，
一枕清凉午梦欢。
不到华胥寻极乐，
重回牛背过童年。
和吴梦《采桑子》
流光急急催人老，
红树秋山，
斜日孤烟，
零落旧游谁与欢。
不愁无乐自寻乐，
心有春天，



学做神仙，
秃笔破笺续断篇。
附——
吴梦《采桑子》
谁道白露凝霜月，
妆点关山，
涤洗苍烟，
俯仰春秋悲共欢。
英雄儿女痴人梦，
射日回天，
奔月标仙，
故事新编铸剑篇。

萤火虫和扫把星

赵玉龙

有时候，乡村的夜晚显得有些清凉。小孩子穿着短布衫到田野上去抓萤火虫的时候，会有感冒的风险。然而，他们成群结伴地奔跑着，有时候分散，有时候聚在一起，扑着流萤。等抓到了萤火虫，会追逐打闹地抢夺，在月光下也会跑出汗水。在那个时候，他们就像夏夜一阵无拘无束的风，自由地吹过。

有时候从远处传来叫声，那是有小孩子抓萤火虫掉到田沟里去了，拖了一腿的泥，也不会哭。旁边的孩子则大声地笑着，似乎这是一出滑稽的戏文。老人会对孩子说，萤火虫就是天上的扫把星，然后从孩子的手中接过它，把它放到平坦的地上，然后用布鞋底一拖，一条亮闪闪的印记在地上划过，真是像极了扫把星。于是孩子们纷纷效仿，将好不容易抓来的萤火虫从火柴盒里取出，都一色地放在地上。一时间，地上好像划过千万条的扫把星，孩子们欣喜万分，可怜这些萤火虫从此丧命。

那样的夜晚总是睡不着觉。有时候黑暗屋子里会有一颗萤火虫在蚊帐外飘动。大人们说萤火虫要是钻进了鼻孔那是要死人的。我因此战战兢兢，不敢入睡。我会捏着鼻子，一直等到它们离去。



明月二三事

陈丹燕

有一次我想，如果这一生，我没做一个作家，我希望自己能做什么呢。

小时候我曾很喜欢做茶叶店的售货员，因为那里很安静，看到店员袖手静坐在一团茶香之中，觉得那就是好人生。后来我喜欢做中药店里配药的那个人，手里有杆黄铜小秤，在背后神秘的小方抽屉和各种干草茎和树叶之间走走停停，被人崇拜地望着。后来我又想当百老汇剧院里穿黑衣服的领位员，天天能看剧，不过要站着，我不怕站着。再后来我想当古建筑修复的建筑师，就是那种一辈子渐渐积攒一大堆 before and after 照片的人。

但实际上，这一生我只做了一件事，就是成为作家。这是我十三岁时开始摸索并渐渐实现的梦想。人生很短，只来得及及做好一件事。

此生所望

的约旦小男孩的三五个细节，简直就被她叙述成了一部好电影……我听着，心里极其夸耀，这桌子，是她的一张“五湖四海”的讲台，实在是比家里那张她小时候的桌子前的情景跳动得多，故事新奇得多，味道鲜口得多，“面积”壮阔了许多许多！我没有恍若地回到她童年的桌子前，但是我一点儿没有忘记，在那张桌前，我就是满怀了期望她后来能有今天这样的“五湖四海”和滔滔然然的。

两代人的桌子，就是会这样变化，会移动，会小小大大，我们如果能提前看见这个原理，那么成长和陪同成长都会轻松许多，诗意许多，快乐日子增添许多。遗憾的是我目前也没有看见，虽然在桌前我没有一直给她“上课”，但是在很多的别处，我都没有做得很好，甚至可能很坏，所以每当这时，隔着桌子看着她，我都有想对她说“对不起”的心情，对不起，孩子的从前！我们在那时，应该多说“加油”。加油！

红酒喝完了，女儿抢着付钱。她的红包是我给的，很长时间了，她一直用着；她的拎包，是她自己买的，非常便宜。我想为她买个新拎包，高级一些，巴黎有的是，她总拒绝。她就这样简简单单地在巴黎过着日子，每天读书，翻译，写作，在家里的桌上，在咖啡馆的桌上。我们站起身，说，走吧。我们约好，明天早晨八点半，她来接我们，去戴高乐机场。明天天分别了，又要过很久见面。很久以后，再坐到桌前。

小本生意的态度

吴非

同事说奇人，说本城有个咖啡店主，每天只卖30杯，一份一份地磨，一杯一杯地煮，每杯的价格大约比同类店贵百分之五十，但物有所值：因为店主一边忙，一边和客人交流咖啡心得，讲咖啡故事，不停地讲，有问必答。同事多年喝咖啡，第一次听到那么多有关咖啡的知识，感到新奇。店主有清规戒律：顾客须敲门方应门，并谨慎地询问顾客来路——不卖给公款消费的，不卖给成群结队的，不卖给喧哗打牌的，吸烟者免入……如果看客人端起杯子“一口闷”，他便非常地可惜，坚决不再卖第二杯。我估猜店主可能的经历，可能是在哪里生活过。同事说，猜对了，的确如此，他就是热爱咖啡，赚的能交了租金，够生活就行了。我说，他能不能一直这样做，是不是高人，不要急着评说，再等等。据说日本的寿司大师小野二郎，一辈子做寿司，每天只接待十名顾客，传为美谈；但有报道说他儿子想“做大做强”，到中国开分号，那就是另一码事了。

也许“做大做强”听多了，反而很怀念另一种态度。我至今记得六十年前童年住处巷口的杂货店老板，他就靠那半间门面，撑着一家人生活。自晨至昏，总是那样恭敬亲热地称呼过往的街坊，包括我这样的“小朋友”。我对“公平交易，童叟无欺”的认识，最早就是从他的小店开始的。我成年后，发现很多人记忆中都有那样一家小店。而现在遍布城市大街小巷的连锁店，却没有那样的风致和温暖。

今春路过一处街口，看到一妇女在法桐下卖桂花酒酿，买了之后，忽然想起，多年前一直有人在这里卖家制桂花酒酿，品质极好。轻声打听，是不是某氏家人，回说正是。回家品尝，远非超市可比。于是长叹，二十多年过去，第二代仍这样生活，规规矩矩做点小本生意。只是为躲避城管，多了辆电动车而已。街区有油炸条为生的福建人夫妇，五六年了，门前挂一牌，上书“放心油条”四字，每天五点即起，卖到十点钟收工，总是得排队。连我们这些医瞩远离油炸食物的人，也常常去那里冒冒险。我甚至想到，那些营养专家和医生也该来吃吃，中国油条，品质可以这么好。可惜，前一阵要“拆违”，半个小时就推干净了。现在路过，仿佛还能嗅到那正宗油条的香味儿。还有，住处不远，那卖馕的维吾尔族父子，看他们做馕，真是用心用力，那份认真，少有；你不能想象这么大的馕只卖四元钱一只。他们做的馕是这一带最好的，我曾担心他们会失望，只能路过，总买两个。小伙子告诉我：生意还可以，每天能赚一包面，够维持了。

这些劳动者，做酒酿，炸油条，做馕，规规矩矩的，不偷工减料，不掺假，凭着良知的小本买卖，要做上几代，受人尊敬。不管承认不承认，他们被当作社会“底层”，除有人来收“管理费”，连个“协会”也没有；即使有，或许他也没有资格参加。运气好点的，得了口碑，成为一地小有名气的店铺，仍然希冀太平，不折腾，不拆迁，不乱收费，勉强度日；运气更好一些，有贵人微服相助，名人大事宣扬，成一地名店，那就要编传说了，概率太低。但无论如何，总会有人怀念他们，特别是在这个工业化商业化迅猛的时代，精致地做手艺，不吹牛不做假，把品质体现在三五元钱的小买卖中，真的不多见了。这也是我在街头，看到这些小商小贩而肃然起敬的原因。

带着热情去做一块烧饼，去缝制一件衣服，礼貌待人，芸芸众生，无一不是“客”；他们精益求精，不是为了“做大做强”“创立品牌”“开拓事业”，他们追求品质，有的是“热爱”。

我从来只敢说谈芝麻绿豆，不敢想大问题，我每听到“做大做强”就心惊肉跳。如果这些做酒酿炸油条烤馕的以“小”为耻，立鸿鹄之志，不但做大做强，还有志仕途，做了市长，就有可能把城市当面团捏起来再切开，泡在水里，炸了玩儿。看报道说本城马路前些年被挖共计四千多次，就想，要是他们肯老老实实地学习做点小买卖，或许就是对时代的贡献了。



中国电影-马路天使 (布面油画) 刘曼文
选自《时间的记忆：红档案系列——刘曼文作品展》

第一次进入上海古籍书店，是1986年9月17日。我上半年毕业，留校任亮夫师助手。下半年开学亮夫师下达的第一道指令，就是命我来沪参加他的老友吴文祺、张世禄先生执教五十周年庆典。去完复旦，第二站就是古籍书店。而所以能确记日期，是当天的一张发票被我随手夹进某本书里，居然保存到了现在。古籍不止一个门店，发票标明“门乙”，地点仍是现在的福州路424号，电话则还是六位数时代的224984，经手人是“施”，书名栏下写着“古书”——至于是什么书，已完全没有印象了。

1992年我到华东师大跟王元化师读博士，从此成为古籍书店的常客。对每月进账150元生活费的王元化，珍本秘籍自然与我无干，觊觎的目标只能是跟学业相关的洋装书。旧书中较大的斩获是花40元买了十六

开精装一厚册的四部备要本《经义考》。由于时常“进货”，本地买的新书，我一般不会在扉页标明购入时间与地点，但有些得手时特别兴奋者例外，比如裘锡圭先生的《古代文史研究新探》，书前就留下了“一九九三年二月九日购于上海古籍书店”的字样。

1988年，中华书局影印《说文解字诂林》，精装煌煌二十册，定价520元。对工作未久的小助教而言，这是个吓人的数目。稍一迟疑，书便没了踪影。之后在北京在上海遍觅不得，不禁牵肠挂肚，耿耿于怀。1994年初，有位研究中国古代史的新加坡学者来师大参会，我带他逛福州路。踏进古籍书店，瞬间两眼发直：二十个整整齐齐同样醒目的书名直扑眼帘，不知打哪儿冒出来了一套《说文解字诂林》，

和古籍书店有缘

傅杰

不可一世地雄踞着大半排书架——这绝对是突然冒出来的，因为不久前我刚来过。一时真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心跳骤然加速：书价相当于三个月的博士生生活津贴，我不可能带——事实上也不可能会有那么多钱。要是明天再赶来，书未必还会呆在原地等我；要是向来宾借款，和他才第一次见面……人穷志短，狗急跳墙，思想激烈斗争了五分钟，最后还是厚着脸皮开口，把这摞相思已久的巨著扛回了宿舍，再跟师兄紧急求援先偿清了外债。

很长的一段时间里，《诂林》乃是我拥有的最高端大气上档次的奢侈品。之前买上海书店同是1988年影印的篇幅更庞大的《清经解 续清经解》，也不过355元。

进入二十一世纪，由于编录《姜亮夫全集》，结识了亮夫师家乡的云南人民出版社社长王晓燕。在她的鼓动下，我策划了《二十世纪学术要籍重刊》丛书，选印了余嘉锡先生《四库提要辩证》、周祖谟先生《尔雅校笺》等著作。魄力不让须眉的晓燕社长得寸进尺，问有没有大型的可做。我不假思索就脱口而出：《说文解字诂林》。

于是在中华的影印本销声匿迹十多年后的2006年，云南人民出版社又以八开七大册影印了《说文解字诂林》。我写了逾八千字的序言，算是我十年来年摩挲《诂林》的小结，更是我十来年从前从上海古籍书店买回《诂林》的纪念——那种狂喜是终身难忘的。

十日谈 明日刊登《一笔难书两“上图”》
古旧书香艺苑真